# 2023 臺北程式設計節城市儀表板大黑客松活動須知

最後修改日期: 112年10月16日

## 壹、 活動背景說明

臺北市政府資訊局(以下簡稱「主辦單位」)為持續推動臺北市成為服務型政府,並推廣主辦單位開源及資料開放政策,特以「臺北城市儀表板」開源為題,舉辦「2023臺北程式設計節城市儀表板大黑客松」(以下簡稱「本競賽」),盼讓數據驅動生活,實踐更好的使用體驗、介面設計,優化市府的服務。

## 貳、 活動目標

為達到透明開放、科技普惠、建立服務型政府的目標,本競賽特以政府機關第一個開放原始碼(Open Source,或稱開源)的城市資料視覺化平台「臺北城市儀表板」為題,廣邀各界高手,全力支持開放原始碼,在良好基礎上提出創意可視化方案。同時,本機關更希望以本競賽作為首發,透過拋磚引玉,逐步將開源技術導入市政服務的一環,期望降低成本、提高政府經營效率,更期望藉此打造、激盪出跨縣市且更優質的數位公共服務。

# 參、 參賽方式

### 一、參賽資格

- (一) 本競賽以隊伍為單位報名參賽,隊伍成員數量每組5人為上限。
- (二) 本競賽對於參賽者的年齡、身份與國籍原則上不設限。惟未於報名日年滿 18 歲之未 成年參賽者報名時,須經法定代理人書面同意。
- (三) 參賽隊伍應具備以下核心技能:
  - 1. Git 版本控制
  - 2. 初階前端技術能力:HTML、CSS、JavaScript
  - 3. 中階前端技術能力: Vue、Vue Router、Pinia、Sass
  - 4. 資料視覺化,尤其圖表與地圖:Apexcharts、Mapbox
  - 5. 資料清理介接:RESTful API、Python 相關套件

- 6. 專案規劃、用戶分析、市政等之基礎知識
- (四) 參賽隊伍編制建議應包括以下角色:

1. 專案規劃師:處理文字撰寫、應用場景規劃、主題規劃

2. 資料分析師:資料搜尋、資料視覺化、彙整資料

3. 資料工程師:資料搜尋、資料清洗

4. 前端工程師:新圖表、新地圖形式開發

### 二、報名方式

- (一) 所有報名作業均應透過本競賽官網完成,連結: https://codefest.taipei/
- (二)本競賽參賽隊伍以50隊為上限,報名採先到先審制。主辦單位保留依據參賽者能力 背景審核參賽者資格之權利,審核通過方完成報名。
- (三) 主辦單位保留提前及延後結束報名之權利。
- (四)主辦單位保留遞補候補參賽隊伍,及擴充本競賽參賽隊伍數之權利。如報名截止日前隊伍數已額滿,後續報名之參賽隊伍將依序列為候補。
- (五) 參賽隊伍應提交完整的團隊資料,包括但不限於成員姓名、聯繫方式與簡歷等相關 資料。如經主辦單位認定提交的資料不完整,主辦單位得退回該隊伍的報名申請; 若參賽隊伍仍欲報名,則須依主辦單位指示重新依序補交團隊資料。
- (六)倘不克參與競賽,請參賽者最遲於競賽開始前1週告知主辦單位,以利主辦單位安排候補參賽隊伍。若競賽當日參賽者無故缺席,將影響往後參與主辦單位類似競賽之報名資格。
- (七) 參賽隊伍成員及其法定代理人(如有),也可以於此次參賽紙本文件處以實體簽名或蓋章方式為之,並於報名時上傳已實體簽名或蓋章之紙本文件掃描檔。如獲參賽隊 伍成員及其法定代理人(如有)均同意於此次參賽文件得以電子文件方式代替實體 簽名,相關簽名得以 Adobe 數位簽名方式為之。

#### 三、參賽隊伍須知

(一)各隊伍須至少指派 1 名成員代表實體出席賽前工作坊,其餘隊伍成員得線上出席。 參賽隊伍於競賽期間須全體成員實體出席。若參賽隊伍未指派代表參與賽前工作坊, 主辦單位將直接取消該參賽隊伍之競賽資格。若參賽隊伍全體成員於競賽期間無正 當理由未親自到場報到參與競賽,主辦單位亦有權取消該參賽隊伍之競賽資格。

- (二) 主辦單位將分別於參賽者參加工作坊時及進入競賽現場時進行身分驗證,驗證方式 包括但不限於以身分證、健保卡、駕照、護照或居留證等政府核發之證明文件。
- (三) 參賽隊伍應秉持良善立意,了解競賽規則,盡力完成競賽。
- (四) 參賽隊伍應配合主辦單位的問卷調查與訪問。
- (五)參賽隊伍自備本競賽相關電腦設備,請自行保管維護,若因人為方式損害,主辦單位保留免責權利。
- (六) 參賽隊伍應公開釋出所有於本競賽開發之成果,詳情請參閱第捌條。

## 肆、競賽時程

- 一、報名期間:民國(下同)112年10月11日中午12時起至112年10月30日下午5時止
- 二、說明會: 112 年 10 月 6 日 13 時至 14 時線上舉辦
- 三、賽前工作坊:112年11月5日(舉辦地點另行公告),工作坊內容如下
  - (一) 工作坊本競賽說明會,本競賽規則與相關說明。
  - (二) 儀表板與技術介紹。
  - (三) 競賽主題介紹與資料查詢分析清理概述。
  - (四) 資料視覺化與前端應用。
- 四、本競賽期間:112年11月18日起至112年11月19日止(中間不間斷),主辦單位會在工作坊公布本競賽詳細時程表。
- 五、得獎參賽隊伍與主辦單位賽後協作,詳細內容請參閱第柒條。

## 伍、競賽內容

一、競賽主題

- (一) 本競賽將區分成 6 大主題,主辦單位僅會在工作坊公布各主題的概略方向,競賽當 天才會在現場從中選取 3 大主題並公告各主題的詳細內容。
- (二)競賽當天3大主題公告後將開放現場參賽隊伍登記主題,登記方式以登記時間順序 為準,先登記者優先選擇,主題一旦額滿則不再開放登記。

#### 二、開發項目

- (一) 主要目標:依照選定主題為臺北城市儀表板開發 4 個以上相關新組件。
- (二) 資料來源:以臺北市資料大平臺 (data.taipei) 為主,如需要引用其他來源,請參閱臺北城市儀表板技術文件有關資料來源與清理的規範。
- (三) 開發方式: 所有開發均應先 fork 臺北城市儀表板的前端 GitHub 程式庫,並於參賽 隊伍的本地端完成。本競賽的成果僅需於本地端展示,不需要部署到任何網路空間。 本競賽的開發應遵循臺北城市儀表板技術文件上的相關規範,如有違反者,則酌情 扣分。
- (四)組件樣式:參賽隊伍所開發出來的組件需要符合以下條件。各專有名詞的定義請參閱臺北城市儀表板技術文件。
  - 至少2個客製圖表組件,只能使用目前臺北城市儀表板的前端已使用的第三方套件或手刻。
  - 2. 至少1個新地圖效果。
  - 3. 至少3個組件需要包括相關地圖。
  - 4. 至少1個組件需要包括歷史資料。
  - 5. 至少 1 個組件需要支援地圖篩選功能。

#### (五) 相關連結

- 1. 臺北城市儀表板前端 GitHub: https://github.com/tpe-doit/Taipei-City-Dashboard-FE
- 2. 臺北城市儀表板技術文件:<a href="https://tuic.gov.taipei/documentation">https://tuic.gov.taipei/documentation</a>

#### 三、提交成果

參賽隊伍須於競賽第2天成果繳交期限前將開發成果的 GitHub 連結(需為臺北城市儀表板的前端 GitHub 程式庫的 fork)上傳至指定區域,如未完成上傳則喪失被評選資格。

### 四、成果發表

參賽隊伍需於第2天參加初選與決選進行成果發表,如選擇不成果發表則喪失被評選資格。成果發表注意事項如下:

### (一) 成果發表內容建議包括:

- 1. 解釋儀表板的理念、受眾
- 2. 展示開發成果有符合 5 大條件
- 3. 說明每個組件資料來源與選擇呈現方式的原因
- 4. 每個組件的範例情境與其他說明
- (二) 參賽隊伍限投影開發成果(儀表板)畫面發表,不允許使用任何形式簡報(如 PPT)。
- (三) 主辦單位會在工作坊公布詳細成果發表流程與規則。

### 陸、評選辦法

### 一、評選程序

評審委員會將在競賽第2天,分為初選與決選兩階段進行成果發表審查,參賽隊伍會在 兩階段分別進行1分鐘與5分鐘的成果發表,並在決選階段進行問題回答。

初選階段重在了解參賽隊伍的成果,成果符合條件、完整優良的參賽隊伍者會,將進入決選階段。決選階段會完整審查參賽隊伍的成果發表與進行問題回答。待所有參與決選的參賽隊伍皆審查完畢,評審委員會會召開實體會議決定得獎名單,並具體敘明得獎理由。

關於詳細評選程序,主辦單位將會在工作坊公布。

#### 二、評選標準

評選標準依配分比重順序包括「作品技術」、「作品呈現」及「作品應用」。主辦單位將會在工作坊公布詳細評選標準。

#### 三、名次給定

- (一) 依評審委員會審查結果,給定第一名、第二名及第三名各乙隊,與佳作三隊。
- (二)評審委員會得保留獎項從缺或並列之權利。

## 柒、得獎隊伍權利義務

- 一、獎金、獎狀:得獎隊伍將核發獎金、獎狀
  - (一) 獎金金額:第一名新台幣(下同)參拾萬整;第二名拾伍萬整;第三名拾萬整;佳作 各伍萬整。所有獎金均以隊伍為單位核發。
  - (二) 獎項核發:主辦單位會於頒獎典禮頒發獎狀。
  - (三) 獎金分配與核發:獎金分配方式由得獎隊伍於主辦單位指定期間內自行決定後以書面提供分配方式及匯款帳號予主辦單位,主辦單位將參賽隊伍提交分配方式及匯款帳號後 14 日內將獎金匯入指定帳戶。若未於指定期限內將分配方式及匯款帳號提供予主辦單位者,主辦單位將平均分配、暫保留或依法處理該筆獎金。
  - (四)得獎隊伍需要在賽後與主辦單位協作,將其參賽成果整併到官方程式庫中,若有未依主辦單位指示協助之情形,可能影響得獎隊伍成員往後參與主辦單位類似競賽之報名資格。
  - (五) 得獎隊伍之參賽者獎金應各自依所得稅法等相關規定辦理扣繳。
  - (六) 得獎隊伍得出席主辦單位往後舉辦的黑客松競賽,並分享相關經驗。

#### 二、得獎隊伍與主辦單位協作

- (一)主辦單位會於競賽後1週內,以電子郵件形式通知得獎隊伍希望參賽隊伍參與協作的項目,亦會提供得獎隊伍的聯絡資訊予主辦單位相關開發人員。
- (二) 主辦單位會要求得獎隊伍提供得獎成果的書面資料,包括每個組件的說明(100字內,亦須包括於開發成果內)、每個組件的範例情境(200字內,亦須包括於開發成果內)。
- (三) 主辦單位會要求得獎隊伍將其競賽途中開發的組件整併進官方程式庫。整併組件至 程式庫的截止日為主辦單位電子郵件通知日之翌日起算第7日。
- (四) 得獎隊伍應依照臺北城市儀表板技術文件中明定的貢獻流程開發,並在開發完成後 在臺北城市儀表板前端 GitHub 程式庫中開立 pull request。
- (五) 主辦單位將在收到得獎隊伍的 pull request 後之 1 個工作天內完成審查。如經 GitHub Actions 自動驗證通過,主辦單位即會核准通知 pull request。

(六)得獎隊伍對於開發事項如有疑問或需主辦單位協助事項,應盡速與主辦單位聯絡。 主辦單位得邀請得獎隊伍就協作一同討論,相關細節將於競賽後1週內以電子郵件 形式告知。

# 捌、智慧財產聲明

### 一、參賽隊伍

- (一) 參賽隊伍就其開發成果取得完整之合法授權或著作權,參賽隊伍同意以無償且不可 撤銷之條件,以 AGPL 條款方式授權予主辦單位及其所屬機關,同時應附上以下第 二點聲明。前述授權期間為本競賽公布得獎結果日起算 1 年,參賽隊伍於該授權期 間內不得將其各自開發成果下架。
- (二) 參賽隊伍應以AGPL條款方式授權其開發成果,並同時於授權文件上載明下列AGPL 授權條款:

Copyright (C) < year > < name of author >

This program is free software: you can redistribute it and/or modify it under the terms of the GNU Affero General Public License as published by the Free Software Foundation, either version 3 of the License, or (at your option) any later version.

This program is distributed in the hope that it will be useful, but WITHOUT ANY WARRANTY; without even the implied warranty of MERCHANTABILITY or FITNESS FOR A PARTICULAR PURPOSE. See the GNU Affero General Public License for more details.

You should have received a copy of the GNU Affero General Public License along with this program. If not, see <a href="https://www.gnu.org/licenses/">https://www.gnu.org/licenses/</a>>. \\_

臺 北 城 市 儀 表 板 LICENSE: <a href="https://github.com/tpe-doit/Taipei-City-Dashboard-FE/blob/main/LICENSE">https://github.com/tpe-doit/Taipei-City-Dashboard-FE/blob/main/LICENSE</a>

(三) 參賽隊伍須擔保就 AGPL 授權範圍外之所提供之一切開發成果,包括但不限於參賽提案、圖文、簡報、影音及其他資料,並無侵害他人之智慧財產權、其他權利或違反法令之情事。

(四) 參賽隊伍同意將其因參加本活動所提供之圖文、簡報、照片、影音、其他資料及本

活動進行中過程中,主辦單位及其所屬機關或協辦單位拍攝、錄影或請參賽隊伍提

供相關照片或動態影像(包括但不限於參賽隊伍成員之姓名表示權或肖像權等權利),

以永久、無償且不可撤銷之條件授權主辦單位(包括臺北市政府及其所屬機關)、協

辦單位或經主辦單位授權之第三人基於宣傳之非營利目下享有重製權、改作權、公

開上映權、公開傳輸權或公開展示權等依著作權法得享有之著作財產權,且該授權

範圍不限區域。主辦單位進行推廣及宣傳時均不另通知參賽隊伍。

二、得獎隊伍

除了前項所述情形外,得獎隊伍之所有成員另外同意以永久、無償且不可撤銷之條

件,非專屬授權予主辦單位(包括臺北市政府及其所屬機關)使用其開發成果有關之智

慧財產權(包括但不限於重製權、改作權、公開上映權、公開傳輸權或公開展示權等依

著作權法得享有之著作財產權),並配合主辦單位的時程規劃,協助與臺北城市儀表板的

官方程式庫進行整合;若因系統整合需求,得獎隊伍須同意無償將其開發成果進行改作

或編輯(下稱「衍生著作」),得獎隊伍亦同意將其衍生著作依本項前述所定之方式一併

授權予主辦單位,且該授權範圍不限區域。

玖、修正事宜公告

如本活動須知有未盡事宜,得由主辦單位修正後公布於網站。

主辦單位:臺北市政府資訊局

執行單位:臺北市立大學